证券代码：002321　　证券简称：华英农业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74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总部潢川县华英大厦 16 层高管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子钦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其中董事周子钦先生、侯卓成先生、武龙先生、刘辉先生采用通讯方式参会。公司董事长周子钦先生主持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。

备查文件

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月三十日